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呂賴艷
電話：02-7736-5610
電子信箱：alyssa@mail.moe.gov.tw

受文者：國立臺灣戲曲學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2月4日
發文字號：臺教綜(五)字第1140127570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教育部性傳染病防治教材及數位課程一覽表
(A09000000E_1140127570A_senddoc4_Attach1.pdf)

主旨：為提升愛滋防治成效，請持續加強性教育及性傳染病防治之衛教宣導，與推廣各項預防與篩檢方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衛生福利部本年12月1日衛授疾字第1140300889號函辦理。
- 二、近年愛滋疫情雖呈現下降趨勢；惟考量感染者仍以年輕族群為主，且約有3成個案為延遲就醫發現，又近年外國籍愛滋感染個案占比逐年上升，爰請持續推廣運用本部製作之性教育及性傳染病防治教材及數位課程（如附件），以及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性傳染病衛教資源」專區（<https://gov.tw/5nq>），加強衛教宣導與推廣各項預防與篩檢方案，以維護教職員工生之健康。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電 子 公 文
交 擲 章
2025/12/04
16:24:06

總收文 114.12.05



1140013494